附件6

5G创新中心申报证明材料清单

一、单位营业执照/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联合申报的应提供协议或合同等相关证明。

三、投资明细。1、投资明细表，主要包括研发投入、人才投入、测试设备以及测试场搭建等关键技术设备投资等。2、提供相应的购买/租赁/合同证明。

四、国家统计一套表等材料。提供在统计联网直报平台上下载的企业国家统计一套表；上年度未入统但今年已入统的企业，可提供今年内月度套表（财务情况表、基本情况表）或季度套表（财务情况表、基本情况表、从业人员情况表）。如尚未入统的，请说明情况，并承诺企业达到入统规模后将在广州市及其受托管理和下辖园区范围内入统，加盖单位公章。

五、人员和团队情况证明材料。1、创新中心核心技术人员名单，含人员姓名、性别、出生年月、职称、文化程度、工作单位、在中心担任职务等。2、提供团队人员不少于连续3个月的社保证明（盖本地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专用章）、劳动合同复印件、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以及申请表所填报的核心技术团队成员相关学历证书、职称资质证书复印件等其他相关材料。

六、经营场地证明材料。提供场地租赁合同、经营场地证明或土地出让合同及缴款证明或国有土地使用证等证明经营场地的证件复印件、经营场地照片、入驻企业清单及合同等证明载体开展实际运营的证明材料。

七、5G网络覆盖证明材料。提供载体办公区域已接受5G网络覆盖证明材料、网络覆盖区域照片、由基础电信运营商开具的5G网络覆盖证明书（需证明5G网络覆盖范围，加盖基础电信运营商单位公章）

八、测试设备等技术设备购买、租赁合同或协议证明以及现场设备实物照片等。

九、已开展相关测试、咨询服务的合同或协议证明。

十、知识产权（专利、学术论文、标准等）、奖励等证明文件（以上材料需与创新中心项目相关）。

相关规章制度文件，需盖单位公章

十一、申报单位经会计师事务所审核的2019年度审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2020年上半年财务状况相关证明材料。

十二、申报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